

湖南平江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执行董事变更的公告

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，徐桂香女士接替黄昇先生出任湖南平江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执行董事。

该任命已获得本行股东批准，并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岳阳监管分局报告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平江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

2024 年 1 月 3 日